

福建省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编制说明

- 1.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人应结合采购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采购文件已有约定的，双方均不得对约定进行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 3.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 4.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甲方：三明学院

住所地：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荆东路25号

联系人：杨晨皓

联系电话：18005986024

传真：

电子邮箱：11111

乙方：福建工大蕴和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上街镇岐安村（福州地区大学新校区体育场东南附属楼）

联系人：王建杰

联系电话：13960783481

传真：

电子邮箱：wjjaqa@163.com

根据项目编号为[350401]TH[GK]2023007 的 模具实验室建设（二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组成部分

- 1.1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1.2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3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4其他文件或材料：

无

二、合同标的

单价(元): 2,978,100.00 数量: 1.00 单位: 批

总金额(元):¥ 2,978,100.00

品目编码	A02053400	品目名称	机械设备零部件
采购标的	模具实验室建设（二期）	品牌	合盈等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HY420SY-PL等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柒万捌仟壹佰元整（¥2,978,100.00）

三、合同金额

3.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柒万捌仟壹佰元整（¥2,978,100.00元）；

3.2合同总价组成：含税费、运输、校内安装、培训；

3.3其他需说明事项：无；

四、合同标的交付

4.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内

4.2交付地点：三明学院校内

4.3交付条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4.4供货要求：

(1)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约定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型号须符合相关要求。供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 and 原配的附件。原装进口产品（设备）交货时须提供中文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装箱单、商检证明等资料。制造编号与包装箱编号应一致。

(2)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除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等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坏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价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所有合同价款,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4)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5)其他供货要求：

所有货物为全新原装牌货物，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品牌设备，在各个方面符合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保证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

五、质量标准及要求

5.1 质量标准及要求

(1) 乙方应确保所有产品质量均需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和产品厂家的出厂标准，提供原厂质保书、合格证等有关文件资料，并保证产品是出厂原装合格产品。进口产品须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 其他质量要求

所有货物为生产厂家的正规合格产品，所有货物均为全新原厂原包装（未经使用和非展览会展示样品设备，外观无刮、碰痕迹。货物的制造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有关资料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5.2 节能环保产品要求

无

5.3 质量保证范围、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范围：合同标的所有产品

(2) 本合同乙方所供应的货物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3) 售后服务应按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约定执行，具体如下：

免费保修期：本次采购项目采购包1所有产品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整机全免费保修1年，其中电子枪：质保期3年。

在保修期内设备若发生非人为故障，乙方免费上门检修维护，免费更换零部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在4小时内作出电话响应，在3个工作日内给予解决方案并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逾期采购人有权另请他人维修，费用由我司承担)，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重大问题或其他较难解决的问题在4个工作日内给予方案并解决，若在4个工作日内无法及时排除故障乙方提供与该设备型号、规格及技术指标相一致的备品或更新的兼容产品以保证正常运行，如因乙方原因不能及时修复，保修期将相应顺延。

培训要求：收到采购人安装通知两周内，我司负责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采购人合同设备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时间共一周。对设备性能进行担保，保证设备正常运转，使用者熟练操作。培训技术人员2~3名或以上，提供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

在保修期结束前1个月，要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的维护与保养，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负责排除。

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仍负责对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只收取配件费（包含试剂、耗材、耗品）成本费。

5.4 商品安全责任

商品安全责任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无

六、安装调试、验收及退、换货

6.1 安装调试、验收应按照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1、安装调试

(1) 中标合同签订后在甲方要求时间内派专业技术人员上门完成安装调试。乙方在设备运抵现场前，通知甲方并告知需甲方配合的事项，安装施工事先通知甲方，经同意后再进行安装调试。

(2) 乙方负责将设备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直至验收合格，费用包含在投标价中。

(3) 乙方在运输、安装、布线及调试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操作规程和施工规范进行作业，确保安装牢固，安全可靠。在此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双方及第三方的任何人身、设备安全事故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全责。

(4) 在安装、调试完毕以后，甲方会组织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测试，如存在问题，乙方重新进行调试，直到技术人员确认，安装、调试才算结束。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3 本项目是否邀请专家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4 本项目是否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5 履约验收：

(1) 验收标准

所有货物按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2) 验收程序和方法

出厂检验

乙方在产品出厂前，按产品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全检验，乙方随同货物出具产地证书、出厂检验报告 and 产品质量合格证等。

乙方自检

货物到达现场后，要求乙方对所有货物的性能进行自检，检验结果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以及合同中相关条款，并向甲方提供自检记录。

验收与最终验收

乙方自检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最终验收申请，由甲方组织最终验收：首先进行现场验收，现场验收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以及合同中相关条款进行，经验收的所有货物其产品质量达到使用要求。若检验有不合格的，乙方立即退换货，退换后的货物重新进行检验，直至检测合格并通过最终验收。甲方与乙方检验合格后可组织专家进行验收，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要求并出具验收报告，并由双方确认，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报告。

(3) 本项目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 如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被证明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有权凭有关证明文件向乙方提出索赔。

(5) 异议期：货物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对货物有异议的，乙方在2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否则视为乙方根本违约。

6.6退、换货：一切因产品质量产生的退换货及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7其他：

无

七、资金支付方式、条件和时间

期次	支付金额（元）	计划支付日期	收款人	支付说明
1	2,680,290.00	2024-04-01	福建工大蕴和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项目经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
2	297,810.00	2025-04-01	福建工大蕴和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最终验收满一年后一次性支付余款，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

八、履约保证金

无

九、合同期限

至合同条款完全履行截止

十、违约责任

10.1甲方违约责任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交付的合格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30%的违约金
-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1.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3）其他违约情形

无

10.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5%仍不能交付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2）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产品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3）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乙方还须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无

- （4）其他违约情形

无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本条款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

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于上述情况，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保密条款

12.1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12.2其他

无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2若协商解决不成，双方明确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其他条款

无

十五、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CA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5.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5.4本合同正本一式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3份；副本无份，无

15.5本合同已用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本项目提供合同融资的金融机构为：/，甲乙双方应当按照融资合同的约定进行资金使用及款项支付。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于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无内，向发放政采贷的金融机构提交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贷款金额以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限。

15.6其他

无

十六、合同附件

无

甲方（采购人）：三明学院（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杨晨皓

纳税人识别号：489725954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三明分行

账号：181020100100356666

乙方（中标或成交人）：福建工大蕴和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曹建杰

纳税人识别号：91350121MA32BK308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大学城支行

账号：35050161990100000740

签订地点： 三明学院

签订日期： 2024年02月22日